

哈体 办（ ）〔2021〕6号

各 、各单位：

《哈 体 学 勤 助学 定》学 审
， 印发 你们， 实。

党 办公室

2021 1 11

哈 体 学 党 办公室

2021 1 11 印发

共印 5 份

一 则

一 为 学 勤 助 学 作，促 勤 助 学 动 健 、 ，保 学 合 ，培养学 ，增 学 会 实 力，助 学 利 完 学 业， 、 《 学 学 勤 助 学 办 》(【2018】 12 号) 关 ， 合 实 ， 制 定 定。

二 定 学 学 和 。

三 定 勤 助 学 动 学 在 学 下 利 余 ， 劳 动 取 合 ， 于 善 学 习 和 件 会 实 动。勤 助 学 学 学 助 作 分， 学 合 和 助 家 困 学 。

四 勤 助 学 动 坚 " 园、 务 会" 宗 ， 学 余 力、 、 信 公 、 困 优 先、 争 上 、 守 原 则，在 不 响 学 和 学 学 习 前 下 地 。

五 勤 助 学 动 学 一 和 。任 何 个 人 学 同 ，不 在 学 。学 在 外 为，不 在 定 之 列。

二

六 学 勤 助 学 作 在 学 奖 励 助 作
下 作, 具 体 作 学 。 协 学
务、人 事、学 、 务、 、 后 勤、团 委 , 合
学 助 关 作。充 分 发 学 会 学 团
在 勤 助 学 作 中 作 , 共 同 做 好 勤 助 学 作。

三 学

七 勤 助 学 动 学 作 一
内 容。 加 , , 励 内 关 充 分
发 作 , 在 作 安 、人 员 备、 实、办 公 场 地、 动
场 及 助 学 位 予 大 力 , 为 学 勤 助 学 动
供 、 务 和 保 。

八 国 家 关 定, , 勤 助 学 专
制 使 与 办 。

九 加 勤 助 学 学 , 助 他 们
劳 动 。 在 勤 助 学 动 中 出 学 予 以
和 奖 励。 反 勤 助 学 协 学 , 可 协 停 其 勤 助
学 动。 在 勤 助 学 动 中 反 , 学
定 和 处 。

四 学 勤 助 学 务

十 定 内 勤 助 学 位。协 内 各 , 和
学 参 加 勤 助 学 动, 和 学 勤 助 学

动。

十一 发 外勤 助学 。 外勤 助学 信 ， 外勤 助学 ， 增加 外勤 助学 位， 入 学 。

十二 受学 参加勤 助学 动 ， 安 学 勤 助学 位， 为学 和 人单位 供及 务。

十三 在哈 体 学 学 奖励 助 作 下， 合学 务 共同 和使 学 勤 助学专 ， 制 内勤 助学 位 准， 发 和 作。

十四 学 勤 助学 前培 和安全 ， 勤 助学学 合 。

十五 安 勤 助学 位， 优先 家 困 学 。

十六 不 学 参加 、 害和危 产作业 以及 学 体 受 力、 学 健 劳动。

五 内勤 助学 位

十七 原则：以 定 位。

(一) 个家 困 学 均上 不低于 20 为 准， 出学 内全 勤 助学 (20 ×家 困 学)， 安 、 内勤

助学 位。

(二) 位 学 , 又 保
学 不因参加勤 助学 响学习。学 参加勤 助学 原
则上 周不 8 , 不 40 。寒 假勤 助学
可 学 具体 况 。

(三) 内各单位 学 体制和人事制 定,
合 单位 作 , 、 原则 勤 助学
位, 主 审 准后 可 , 各 单位 勤
助学 位 在 学 学半个 内向 学 作 大学
助中 上交书 《哈 体 学 单位 勤 助学
位 》(件一), 位 型、 位名 和 、 位
及 , 审 后, 单位 可 学 , 学
名单 学 作 备 。

(四)各单位 勤 助学 位 , 充分 学
和 作 ,任何单位不 学 从事危 、 害 健 、
不便学 参与 作。任何单位和个人不 占 学 上 和
从事勤 助学 动。

十八 位 型:勤 助学 位分固定 位和临 位。

(一)固定 位 一个学 以上 位和寒
假 位;

(二) 临 位 不具 ， 一 几 勤 助
学 动即完 任务 作 位；

(三) 内固定 位主 ：图书 员、 字 员入、实
室 员、场 员、 学 助人员、学 兼 事 助
；

(四) 内勤 助学固定 位一 ， 困
勤 助学 ， 办 。

(五) 各 单位 参加勤 助学学 和 ，
七 准制定 偿型 位 发 ， 在 5
前 上 《勤 助学 位 》(件二)和《勤 助学 勤
》(件三)交学 作 ， 上 单位公 、 人
和 人 字。学 作 单位上 况， 定
， 于 10 前 勤 助学 位 学 务处。

六 外勤 助学 动

十九 外勤 助学 动 学 一 ，
与学 学业 合。

二十 外 人单位 学 勤 助学， 向学
出 ， 供 人 书副 和 关 件。 审 同 ，
学 合 人单位 作 学 参加勤 助学
动。

七 勤 助学 准及 付

二十一 校内固定岗位。以40个原则上不低于当地机关制定最低标准，低保标准为基准，可上下浮动，具体标准和学实作和作商定。

二十二 校内临岗。可参照当地机关定最低标准，原则上不低于12元人。

二十三 校外勤助学标准不低于当地机关定最低标准，用人单位、学与学协商定，写入协。

二十四 学参与校内利单位勤助学动，其劳动学从勤助学专中付；学参与校内利单位专勤助学动，其劳动原则上人付从专中；学参加校外勤助学，其劳动外用人单位协付。

八 任

二十五 学在学内勤助学动，单位学前培，上学人安全，做好学人安全宣传作，如发因单位不外伤害事，单位决。学在外勤助学动，学学，代学与用人单位和学

三 具 力 协 书。 协 书 办 关
后，学 可 勤 助学 动。协 书 学 、
人单位和学 各 利和义务， 勤 助学 动 学 如
发 外伤害事 处 办 以及争 决 。

(一) 学 利

- 1、免 学 勤 助学 动 各 信 和 务；
- 2、 参加 内外 勤 助学 动 劳动 ；
- 3、 不 合学 参加 勤 助学 作；
- 4、在与人单位发 劳动争 合 利 受到侵害 到
合 保 。

(二) 学 义务

- 1、参加勤 助学 学 ， 学 勤 助学 务
作 告 ，在 定 和地 名 ， 供与勤
助学 动 关 个人信 ；
- 2、做到 实守信，实事 ， 守 人单位 制 和
勤 助学协 书 关 ；
- 3、在勤 助学 动中不 从事 动，也不 从事
学 、 大学 、 会公 动。

(三) 人单位 利

- 1、在学 定允 围内 、 学 ；
- 2、 内 人单位可以 出 付学 劳动 ； 外

人单位可以与学勤助学劳务作协商学劳动准；

3、学劳动培、和；

4、不守单位劳动为学，及与学勤助学劳务作。

(四) 人单位义务

1、守、和协书定，宗助学作位；

2、不学从事、不宜作，不克学合；

3、供好安全劳动境和劳动件，保学健；

4、实事地为参加勤助学学供劳动定和劳动；

二十六在勤助学动中，出协学外伤害事，协各协协商决。如不一，关定办。

九 则

二十七定学。

二十八定公之。